



护航“一法一条例”落地生根

——德阳市人大常委会“乡村振兴我出力”现场会见闻

10月20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王铭晖到德阳市开展推进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四川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条例》(简称“一法一条例”)以及“乡村振兴我出力”实践活动调研时指出,今年是开启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征程之年,“三农”工作重心已历史性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他强调,要准确把握“一法一条例”的重要意义,德阳各级人大要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推动相关法律法规更好落实落地,加强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不断提升人大履职效能。

■本报记者 杨恬 通讯员 刘肃

11月30日,德阳市人大常委会组织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活动——“乡村振兴我出力”现场会,德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卢也在座谈会上道出了活动的初衷:“乡村振兴是缩小城乡差距、实现共同富裕最直接的路径,推进乡村振兴,人大要主动作为,依法作为!”

今年以来,随着“一法一条例”的相继实施,全省各地掀起了大力发展农业农村、助推乡村振兴的热潮。特别是今年结合

党史学习教育,省人大在全省推进的“乡村振兴我出力”实践活动正如火如荼开展,全省各地人大主动作为,在推进全省乡村振兴中展现人大力量。

怎样深入宣传贯彻“一法一条例”,将“乡村振兴我出力”实践活动与人大职能深度融合?

“‘一法一条例’的核心主体是农民,要让他们知道自己有什么,可以做什么,怎样保护自己。”

……

为把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写深、写实,从“一法一条例”的内涵,到怎样推动法律法规落地落实,德阳市人大常委会深入研究探讨。此次开展的“乡村振兴我出力”活动就是德阳市人大常委会围绕“一法一条例”和“乡村振兴我出力”活动精准发力、依法履职的产物。与以往相比,此次活动有三个特别之处。

一是参加人员“特别广泛”。这次参加活动的人员层级很高、范围很广,包括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市人大各专委会、常委会办事工作机构主要负责人;市委组织部、市委农办、市政府办、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供销社、成都

农交所德阳所负责人;各区(市、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分管副主任,农(工)委负责人;各区(市、县)党委分管负责人;部分基层市人大代表等共70余人,基本保证了全市上下获取活动信息“无死角”。

二是活动内容“特别新颖”。活动除设置常规的实地查看、召开座谈会了解情况外,还结合基层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组织市政府、市级相关部门等相关负责人现场观摩了旌阳区孝感街道人大代表2022年民生实事项目票选全过程。为时1小时多的票选活动,吸引了参加活动的领导干部、基层市人大代表的目光,成功让他们把眼光从“纸上”转移到“事上”,以生动的视角和实在的体验,身临其境见证了这一“全过程民主”的全过程,看到民生实事“由民做主”的真实面貌。

三是考察对象“特别精准”。这次现场会选择在旌阳区召开的原因,是旌阳区在德阳市乡村振兴的“长跑赛”中“率先起跑”,在试点示范“三变改革、五社实践”中取得实质成效。以此次现场会选取的实地考察地——旌阳区孝感街道红伏村为例,其示范性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准确把握方向,紧扣两项改革“后半

篇”文章重在提质增效的要求,积极盘活农村资源,创新生产经营方式,探索出一条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的新路子;二是充分适用法律,将“一法一条例”等法律规定和标准作为改革的保障,以法律标准确保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运行、规范管理,展现出基层治理的法治形象;三是严格夯实基础,集聚各方力量共同发力,开创了“党委领导、人大督导、政府主导、镇村主抓、农民主体、社会生动”的乡村振兴新局面。

现场会上,卢也对旌阳区在“三变改革、五社实践”中大胆探索、创新发展,并严格贯彻落实“一法一条例”相关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对德阳各级人大助力乡村振兴的前景充满期待:“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在提高思想认识上再加以加劲,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再加以加劲,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上再加以加劲,在服务和保障代表履职上再加以加劲,在自身建设上再加以加劲,把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念落实到具体工作中,更好地支持和确保人民当家作主。”



图为德阳市旌阳区孝感街道区人大代表票选2022年民生实事项目会现场,参加德阳市“乡村振兴我出力”现场会的全体参会人员入座全程观看了票选。

什邡市人大常委会出台意见:在全国率先成立医保案侦大队

守好看病救命的“钱袋子”

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怎样守好看病救命的“钱袋子”?

什邡市充分运用现有法律创造“保障”条件,市人大常委会出台审议意见:成立医保案侦大队。

10月18日,什邡市医保局向国家医保局汇报了什邡市成立医保案侦大队的创新经验,国家医保局基金监管司对此给予高度肯定,认为什邡市在全国率先成立“医保警察”案侦大队,为全国提供了一个典型范例,起到了很好的示范带动作用。

■本报记者 杨恬

当好能手 为“法”护航

什邡市人大常委会为何出台意见成立医保案侦大队?成立医保案侦大队的依据在哪里?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2021年5月31日,什邡市十届人大常委会第43次会议听取了《什邡市人民政府关于医疗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告指出,随着5月1日《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实施,医保基金监管有了法律依据,但市医保局行政编制6名,其中含局党组班子成员3名,其他行政人员仅3名,严重缺少执法人员,难以完成医保基金监管和行政执法工作。

会议对这一情况进行审议后,出具了具有“开创性”的办理意见:贯彻落实《条例》,完善监管体系,为建立健全打击欺诈骗保行刑衔接工作机制,主动适应新时期医疗保障领域监管执法总体要求,助推全市医疗保障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借鉴2016年该市“环保+公安”设立环保警察的先进经验,推动医保部门与公安部门紧密配合,成立什邡市医保案侦大队,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整合执法力量,协同发力,互补短板,建立完善打击欺诈骗保取医保基金联动机制,加大欺诈骗保司法打击力度,推动《条例》落到实处。

意见还指出,“8月20日前,市委编办将批准成立什邡市医保案侦大队,并完成挂牌。同时,确定每年4月集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宣传,进一步加大对医保法规及政策宣传力度”。

据什邡市委编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在此次常委会会议出台审议意见前,什邡市人大、市委编办、市公安局、市司法局与市医保局前期就多次进行了摸查、磋商。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指导意见》和《条例》关于建立和完善部门间相互配合、协同监管的综合监管机制,建立健全打击欺诈骗保行刑衔接工作机制,主动适应新时期医疗保障领域监管执法总体要求,基于2016年什邡市设立环保警察经验,大家一致认为设立“医保+公安”的医保警察相关机构具有前瞻性和可行性。

把好方向 以“法”为甲

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全国医保工作和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2020年1月1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上指出,“要坚决查处医疗机构内外勾结欺诈骗保行为,建立和强化长效监管机制”。2021年1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指出,“要紧盯党中央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落实,持续纠治教育医疗、养老社保、扶贫环保等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2021年2月19日,李克强总理签署国务院令,明确《条例》“保障基金安全,促进基金有效使用,维护公民医疗保障合法权益”。2020年1月9日,韩正副总理在国家医疗保障局召开座谈会上指出“要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坚持‘零容忍’,健全法律和制度,完善飞行检查办法,维护好广大群众的

切身利益。”

除此之外,设立医保案侦大队有完整的法律依据。《社会保险法》《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都有相关规定,由公安部门负责依法查处打击各类欺诈骗保等犯罪行为,对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及时开展侦查。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关于加强社会保险欺诈骗案件查处和移送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四川省公安厅关于切实做好我省社会保险欺诈骗案件查处和移送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立法解释和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关于我省欺诈骗罪具体数额执行标准的通知》等规定,将涉及金额5000元以上的涉嫌社会保险欺诈骗案件向公安机关移送。

“成立医保案侦大队,是通过整合市公安局、市医保局执法力量,建立完善什邡医保局和公安局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联动机制,充分发挥医保部门专业知识与公安机关侦查手段的联合优势,及时甄别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归类行政处罚和刑事司法案件,一定程度上规避重复调查取证的时间消耗,节省行政执法人力成本,缓解行政执法人员紧缺的难题。”什邡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道斌认为,这个举措无疑为医保基金穿上了法律的盔甲,构筑起全领域、全流程的医保基金安全防控机制。

制止非法 以“法”开路

9月3日,什邡市医保案侦大队正式挂牌。据此,什邡市医保案件有了专门的“警察”。在此之前,什邡市主要从三个方面打击各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

一是深入开展以定点医疗机构自查自纠为重点的专项治理工作。2020年什邡市医疗机构自查自纠违规金额236.03万元,按要求退回医保基金账户,该做法被中国纪检监察报采访报道。

二是运用“智能审核+现场督察”手

段,助力稽核审查。组建专家组,通过集中查办、突击检查和重点督办相结合的方式,并利用大数据分析,智能审核,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管理,进一步规范定点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为,提高监管效率。2020年检查核查全市定点医药机构333家,依法依规约谈定点医药机构55家,责成限期整改32家,暂停定点服务协议5家、通报曝光18家,追回医保基金315万元,收缴履约保证金210.64万元,行政处罚款1.44万元;受理并核查投诉举报问题线索3件,有力促进了医疗机构规范诊疗行为。

三是规范和完善基金财务制度及内控管理制度和办法,优化业务经办流程,确保基金管理和各项操作流程的规范性,有效防范操作风险。2020年什邡市医保中心在参加省级飞行检查、省级抽查复查中获省医疗保障局点名表扬。

什邡市医保案侦大队挂牌后,上述打击各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行为的方式再添新力:医保案侦大队对医保基金欺诈骗保类案件采取行刑衔接“四同步”工作机制,通过同步制定监督方案、同步开展现场检查、同步调查取证、同步研判处置结果实现对欺诈骗保案件的精准打击。大队配备了6名人员,采取“五警一辅”模式,负责依法打击各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的犯罪行为,对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及时开展侦查,协助维护医保基金监管及治安管辖案件。

“《条例》的出台是我市医疗保障领域医保与公安建立联动执法、行刑衔接长效机制的一次契机,将极大推动我市医保基金监管水平再上一个新的台阶。”张道斌认为,设立医保警察是什邡市顺应医保制度改革和落实《条例》的有效途径,是进一步规范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刑衔接的有效举措,也是完善前三项举措的重要手段。

由此,医保案侦大队助力什邡市构建起了医保基金监管的“天罗地网”,以“法”护航,守好群众看病救命的“钱袋子”。

德阳市旌阳区委强力推进人大工作

强化政治引领 彰显人大作为

近年来,德阳市旌阳区委深入贯彻落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把握“六个必须”科学内涵和“六个方面”重要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人大工作的决策部署,始终坚持把人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切实加强和改进对人大工作的领导,积极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权,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为推动旌阳高质量发展、创建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区”提供了有力保障。

■景阳

正确政治导向 发挥引领作用

突出思想引领。在区委的领导下,区人大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思想作为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的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常设议题,届内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开展专题学习研讨25次,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突出政治引领。建立健全区委主要领导联系人大工作、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列席常委会、参加书记碰头会和五人小组会等制度,区委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工作部署,都向区人大常委会党组通报,征求意见建议。今年区镇领导班子换届前,在人大机关和镇(街道)人大干部配备中,区委与人大常委会党组一同研究、充分酝酿,科学合理确定拟任人选。

突出工作引领。坚持把人大工作纳入区委总体工作部署,区委常委会每年审议区人大常委会“要点一计划”,每半年至少听取一次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区委主要领导每年到人大机关调研2次以上,每季度召开一次人大主任参加的区委重要工作通报会,区委全会、党代会、重大项目现场会等重要会议和活动期间邀请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充分听取人大意见,确保人大工作与区委合拍同步。

强化一线意识 树立人大工作权威

增强法治意识,让人大说话有底气。将人大制度纳入区委中心组、旌阳大讲堂学习的重要内容,作为党员干部培训的必修课程。把人大工作宣传纳入区委宣传部总体部署,广泛宣传人大制度的优越性、人大工作的成效和人大代表的履职实践,切实增强全区党员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人大制度意识,形成尊重和支持人大依法行使职权的良好氛围。

强化考核评价,让人大工作显锐气。把党委领导人大工作、党委工作部门支持人大工作、“一府一委两院”接受人大监督的情况纳入目标考核,并逐年提高考核分值。充分尊重重大的任免决定,高度重视人大对任免干部的履职测评结果,将其作为领导干部奖励、晋升、考核的重要依据。同时,高度重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将办理情况纳入区委目标考核,实行办理情况周报制,每年对代表满意度进行全覆盖走访,确保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及时办理、高效落实,近五年办结率达100%,代表满意和基本满意率99.9%。

搭建载体平台,让人大履职接地气。旌阳区先后投入120余万元加强人大代表履职平台建设,建成代表工作站(室)85个,通过站(室)内与站(室)外、定期与日常相结合的代表履职模式,组织代表进“室”入“站”,了解民情、反映民意,畅通代表与群众联系“最后一公里”。在全区镇、街道全面实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或票选)制,2020年以来,组织人大代表对基础设施建设和教育助学、扶贫解

困等47件民生项目进行了票决(或票选),使项目更接“地气”、更贴“民心”、更合“民意”。

提升一线能力 凝聚人大工作合力

健全组织机构,让人大能“为”。区委统筹推进人大机构规范化设置,相继增设农业农村委和民族宗教侨务委等5个专门委员会,建立6个人大常委会,每个人大常委会均配备主任、副主任,7个镇全部设置专职人大主席,结合机构改革全覆盖设置乡镇人大主席团办公室和人大街道工委办公室,配备专兼职人员2人以上,实现人大工作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选优配强干部,让人大有“为”。把人大干部的培养使用纳入全区干部队伍建设总体规划,结合区镇领导班子换届,年内充实6名能力强、经验丰富的中青年干部进入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推动人大机关干部队伍年轻化、知识化。坚持对人大干部高看一眼、厚爱一分,把乡镇人大主席、人大街道工委主任作为重点培养对象,让人大干部政治上有盼头、事业上有奔头、工作上有劲头。目前,乡镇人大主席、人大街道工委主任平均年龄38岁,基层人大干部队伍的整体活力和改革创新能力明显提升。

足额预算经费,让人大可为“为”。区委不断加大对人大经费的投入,对人大机关财政预算安排保持每年有所增加,人大重要会议、重要活动所需专项经费都给予足额保证。将镇、街道人大工作经费进行单列,并由区财政全额保障,有力支持人大工作高效有序开展。

追求一线作为 激发人大工作活力

围绕中心压任务,人大工作与区委决策部署同频共振。坚持重要工作人大深入参与,在“三大攻坚战”、疫情防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等大战大考中,700余名人大代表走基层、访企业、搞服务、解难题,推动人大在高质量发展和高效能治理一线贡献出更多力量。注重发挥人大代表智力密集、联系群众、反映民意的独特优势,在“十四五”规划、争创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区”等重大决策出台前,充分听取人大意见,有效提高区委重大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和严肃性。

聚焦重点出题目,人大工作与区委重点任务同题共答。支持重要工作人大深入参与,在“三大攻坚战”、疫情防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等大战大考中,700余名人大代表走基层、访企业、搞服务、解难题,推动人大在高质量发展和高效能治理一线贡献出更多力量。注重发挥人大代表智力密集、联系群众、反映民意的独特优势,在“十四五”规划、争创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区”等重大决策出台前,充分听取人大意见,有效提高区委重大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和严肃性。

强化监督压担子,人大工作与区委聚焦重点领域向发力。注重发挥人大监督职能,做到全区重点工作、重点项目在哪里,区人大视察调研跟踪监督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届内区人大常委会共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85个,提出意见建议45件;围绕中医药法、社会保险法、刑事诉讼法等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13次;开展了养老服务体系、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情况专题询问,进行了禁毒“摘帽”、老旧小区改造、环保迎督等视察调研,有力促进了法治旌阳建设,推动了群众最关心、最直接的利益问题得到有效解决。